

2021 年度

**福建省武平县人民检察
院(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4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4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院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根据上级人民检察院指定，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件。

（三）依法对刑事犯罪案件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负责应由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五）负责应由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六）对同级侦查机关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处理意见。

（七）依照法律规定开展调查核实，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八）负责应由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九) 受理向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的控告、申诉。

(十) 负责其他应当由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部门包括5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本级)	财政拨款	49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1年,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历次全会精神,践行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全面履行检察职责,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进展。

(一) 坚持为大局服务,保障武平高质量发展

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把检察工作放在全县发展大局中来谋划和推进,用心做好保障发展的检察服务。全力投入更高水平的平安建设,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依法从严打击

影响社会安定、危害群众安宁的严重犯罪。围绕县委“产业兴城”战略，研究制定10条服务保障民营经济意见，细化促进“六稳”“六保”工作措施。积极服务精准脱贫，解决挂钩帮扶建设资金101万元，干警帮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全部脱贫；建立司法救助与精准扶贫联动机制。积极促进乡村治理，持续打击影响乡村和谐稳定的涉麻制毒、电信网络诈骗、农村赌博等突出犯罪。

（二）坚持为人民司法，守护群众高品质生活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紧盯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利益问题，加强民生民利司法保障，守护群众美好生活。认真贯彻县委加强生态公益保护法律监督的意见，制定落实服务保障“全国林改第一县”11条措施，打造“新时代林改检察服务站”，探索生态检察“五新模式”，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始终关注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四个最严”专项工作，建立司法执法联动机制，参与餐具清洁、小吃餐饮、药品保健等专项整治。

（三）坚持为法治发力，助推社会高水平治理

认真贯彻市域治理现代化部署，主动谋划和创新检察环节治理措施，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大力推进依法治理。自觉担负起反腐败斗争检察责任，切实加强公权力监督。坚持以“求极致”精神办好案，促进办理一案、治理一

片、引领一方，先后入选最高检指导性案例 1 件、典型案例 3 件，省检察院典型案例 6 件。

（四）坚持为公正担当，提升检察高质效监督

牢牢把握法律监督的宪法定位，突出提高监督质量和监督效果，不断改进和加强检察监督工作。积极履行刑事诉讼主导责任，坚持“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

（五）坚持为事业强基，抓实自身高标准建设

坚持抓改革、强基础，大力推进过硬队伍建设，不断健全依法履职机制，保障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29.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79.62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479.8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62
		九、卫生健康支出	75.9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1.5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09.41	本年支出合计	2,037.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4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311.98
总计	2349.8	总计	2349.8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209.41	1729.56					479.85
201			4.57						4.57
20103			0.08						0.08
2010399			0.08						0.08
20131			4.49						4.49
2013199			4.49						4.49
204			1,950.69	1,475.41					475.28
20404			1,950.69	1,475.41					475.28
2040401			1,267.10	1,127.85					139.25
2040402			121.56	121.56					
2040499			403.23	67.2					336.03
208			116.62	116.62					
20805			116.62	116.62					
2080501			31.51	31.51					
2080505			82.11	82.11					
2080506			3.00	3.00					

	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95	75.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95	75.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95	75.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58	61.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58	61.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58	61.58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2037.82	1681.36	356.4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5	4.0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	0.08	0.0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支出	0.08	0.0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	3.97	3.97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支出	3.97	3.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79.62	1,423.16	356.46		
20404			检察	1,779.62	1,423.16	356.46		
2040401			行政运行	1165.73	1096.33	69.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46		113.4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62.23	326.83	3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62	116.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62	116.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51	31.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82.11	82.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出	3	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95	75.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95	75.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95	75.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58	61.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58	61.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58	61.5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29.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416.15	1416.15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62	116.62		
		九、卫生健康支出	75.95	75.9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	61.58	61.58		

		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29.56	本年支出合计	1670.3	1670.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1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5.39	65.3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735.69	总计	1735.69	1735.6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70.3	1313.84	356.4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16.14	1059.69	
20404	检察	1416.14	1059.69	356.46
2040401	行政运行	1,129.09	1,059.69	69.4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46		113.4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5.4		3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62	116.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62	116.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51	31.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11	82.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	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95	75.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95	75.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95	75.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58	61.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58	61.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58	61.5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5.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3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13.59	30201	办公费	4.3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69.20	30202	印刷费	0.03	310	资本性支出	0.98
30103	奖金	356.86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8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72	30206	电费	12.5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1	30207	邮电费	16.1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51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6	30211	差旅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2.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1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0.19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12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4.7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7.0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92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33	399	其他支出	1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9.3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9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1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1,149.51	公用经费合计					164.3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4.84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3.05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3.05
3. 公务接待费	6	1.7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本表为空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表为空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140.4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2,209.41 万元，本年支出 2,037.82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11.98 万元。

（一）2021 年收入 2,209.4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2.25 万元，增长 3.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29.5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479.85 万元。

（二）2021 年支出 2,037.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12.97 万元，下降 13.3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81.3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504.35 万元，公用支出 177.01 万元。
2. 项目支出 356.46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70.3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88.97 万元，下降 18.8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401 行政运行 1129.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22.87 万元，下降 22.24%。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预算减少及结转结余减少。

(二) 2040402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113.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87 万元，下降 10.19%。主要原因是预算减少。

(三)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5.4 万元，较上年决算书减少 102.08 万元，下降 74.25%。主要原因是预算减少。

(四)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15 万元，下降 18.5%。主要原因是上年过节费提前发放。

(五)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5.49 万元，下降 30.18%，主要原因是上年功能科目调整增加上年支出数。

(六)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45 万元, 下降 82.81%。主要原因是退休及调出系统内人员减少。

(七)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95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1.41 万元, 下降 29.26%, 主要原因是上年功能科目调整增加上年支出数。

(八) 2201201 住房公积金 61.58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85 万元, 下降 1.36%, 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导致公积金支出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13.84 万元, 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149.51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

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164.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14.84万元，比本年预算的31万元下降52.06%。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要求，减少不必要的接待等开支，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比本年预算的0万元下降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任务，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05万元，比本年预算的21万元下降37.86%，主要是坚持过紧日子，严

格公务用车审批，车辆运行维护费用和燃油费用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没有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05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1 万元下降 37.86%，主要是坚持过紧日子，严格公务用车审批，车辆运行维护费用和燃油费用减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79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10 万元下降 82.1%。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37 批次、138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即部门业务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56.46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注：如该年度本部门无单位自评项目，无需公开空表，仅需简要说明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4.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5.95%，主要是：坚持过紧日子，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4.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5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4.3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4.3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实施单位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6.21	421.27	356.46	10	84.6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1.9	416.96	352.15	—	84.4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4.31	4.31	4.31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检察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使用率 84.62%；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案件审结率	80%	98%	15	15	
			指标 2：案件信息公开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到位率	100%	100%	20	20	
			指标 2：资金使用率	85%	84.62%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扫黑除恶案件收案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人大代表赞成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